

关于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瑞华核字[2018]12010001号

目 录

1、 鉴证报告.....	1
2、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3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5层13-11层

Postal Address: 5-11/F, West Tower of China Overseas Property Plaza, Building 7, NO. 7 Yongdingmen

关于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瑞华核字【2018】12010001号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
司”）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进行了
鉴证工作。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编制《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漏，以及为我们的鉴证工作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
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贵公司董事会的
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我们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
信息或声明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
守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关于前次募集资
金使用情况的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鉴证过程中，我们
实施了检查、重新计算等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的
工作为提出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规定》和《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

财务信息或声明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由境非公开发行股票

途。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八年一月四日

[2007]500

“ ” “ ”

2017 8 31

2012

2013 1429

24,250,000.00

15.05

364,962,500.00

17,330,000.00

347,632,500.00

2013 12 2

2013 90630006

2017 8 31

		1100000010120100317641	0.00
		1100000010120100317510	0.00
			0.00

2014

2014 1403

10,857,142.00

24.50

265,999,979.00

8,570,000.00

257,429,979.00

2015 01 16

2015 12010002

2017 8 31

		441320100100008340	0.00
			0.00

1 2012

2017 8 31

1

2 2014

2017 8 31

2

2017 8 31

1 2012

	16,600.00	16,600.00	16,600.00		
	2,624.30	2,624.30	2,612.39	-11.91	1
	5,283.60	5,283.60	5,283.60		
	10,255.35	10,255.35	10,255.35		
	34,763.25	34,763.25	34,751.34	-11.91	
1				11.91	

2	2014						
	2017	8	31				
	2017	8	31				
1							
	2017	8	31				
2							
2.1	2012						
	2017	8	31				
34,751.34						16,600.00	
				2,612.39			
5,283.60				10,255.35			
11.91							
				7.43			19.34
	2015	3		19.34		2017	8 31
2.2	2014						
	2017	8	31				
25,743.00						24,000.00	
			100%			1,743.00	
				3.20		3.20	
2015	4		3.20			2017	8 31

3、生产经营情况

上海执诚主要从事体外诊断试剂和诊断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4、效益贡献情况，是否达到盈利预测

根据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同华评报字(2014)第 148 号《评估报告》中的利润预测数，资产转让方承诺三年承诺业绩及实现业绩对比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	承诺业绩			实现业绩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上海执诚 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	5,223.51	6,483.56	8,325.19	5,253.80	6,491.93	8,335.25
合计	5,223.51	6,483.56	8,325.19	5,253.80	6,491.93	8,335.25

注：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及计算方法与上海执诚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计算，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5、业绩承诺履行情况

根据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同华评报字(2014)第 148 号《评估报告》中的利润预测数，资产转让方承诺上海执诚公司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每年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5,223.51 万元、6,483.56 万元、8,325.19 万元。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四日

董事会

1

1 2017 8 31 2012

			34,763.25						34,751.34	
			11.91						34,751.34	
			0.03%			2013			25,907.43	
						2014			8,829.56	
						2015			14.35	
1			16,600.00	16,600.00	16,600.00	16,600.00	16,600.00	16,600.00	-	100.00%
2			2,624.30	2,624.30	2,612.39	2,624.30	2,624.30	2,612.39	-11.91	99.55%
3			5,283.60	5,283.60	5,283.60	5,283.60	5,283.60	5,283.60	-	100.00%
4			10,255.35	10,255.35	10,255.35	10,255.35	10,255.35	10,255.35	-	100.00%
			34,763.25	34,763.25	34,751.34	34,763.25	34,763.25	34,751.34	-11.91	

1

2013 12 2
1,577.36

1,577.36 2014 4 11

2

11.91

3

19.34 7.43

2 2017 8 31 2014

2

2 2017 8 31 2014

		2014	2015	2016	2014	2015	2016		
1	100%	5,223.51	6,483.56	8,325.19	5,253.80	6,491.93	8,335.25	20,080.98	
		5,223.51	6,483.56	8,325.19	5,253.80	6,491.93	8,335.25		